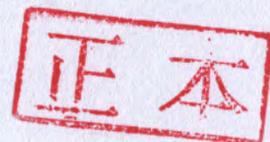




201513342028



山东信德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BG241104QS02

采样地点 石化总厂(纯化水厂)

样品名称 管网水

委托单位 东营市鲁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

2024年11月22日



检测报告首页

报告编号: BG241104QS02

共3页, 第1页

样品名称	管网水	样品类别	生活饮用水
采样地点	石化总厂(纯化水厂)	样品编号	241104QS02
委托单位	东营市鲁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	收样/采样日期	2024/11/04
生产厂家	东营市鲁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纯化水厂	检测日期	2024/11/04-2024/11/22
样品状态	清、无色	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
检测项目	pH、氯化物等37项。	采样人员	姜慧洁、陈瑞辉
样品信息	5L塑料桶1个, 1L塑料桶4个, 0.5L玻璃瓶3个, 0.5L无菌袋1个, 60mL玻璃瓶1个, 40mL顶空瓶1个。		
水质标准	GB 5749-2022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		

结论及评价:

依据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检测评价。

所检样品项目不合格项: 无;

备注: 地表水水源;

检测环境条件: 符合要求

主要检测设备:

名称	型号	名称	型号
电感耦合等离子质谱仪	NexION 300X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PINAACLE 900F
原子荧光光度计	PF5-2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TU-1901PC
流动注射仪	iFIA7-S	DNP系列电热恒温培养箱	DNP-9082-1
离子色谱仪	AquiOn	气相色谱质谱仪	TRACE 1600/ISQ7610 Acquity I class/TQ-S cronos
放射性测定仪	BH1216III	液相串联质谱法 高锰酸盐指数智能机器人分 析系统	1600L-GD型
酸度计	雷磁PHSJ-3F		

报告编制: 曲丽香

编制日期: 2024/11/22

报告审核: 张鸣

审核日期: 2024.11.22

报告签发: 徐小林

签发日期: 2024.11.22



报告书包括封面、首页、数据页、说明页, 并盖有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。

检测报告数据页

报告编号: BG241104QS02

样品编号: 241104QS02

共3页, 第2页

序号	检测项目	计量单位	检测依据	国家标准	检测结果
1	总大肠菌群	CFU/100m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 滤膜法(GB/T 5750.12-2023 5.2)	不应检出	未检出
2	大肠埃希氏菌	CFU/100m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 滤膜法(GB/T 5750.12-2023 7.2)	不应检出	未检出
3	菌落总数	CFU/m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 平皿计数法(GB/T 5750.12-2023 4.1)	≤100	1
4	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(GB/T 5750.6-2023 9.1)	≤0.01	<0.0010
5	镉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12.4)	≤0.005	<0.00006
6	铬(六价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(GB/T 5750.6-2023 13.1)	≤0.05	<0.004
7	铅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14.3)	≤0.01	<0.00007
8	汞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原子荧光法(GB/T 5750.6-2023 11.1)	≤0.001	<0.0001
9	氰化物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流动注射法(GB/T 5750.5-2023 7.3)	≤0.05	<0.002
10	氟化物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5-2023 6.2)	≤1.0	0.616
11	硝酸盐(以N计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5-2023 8.3)	≤10	1.27
12	三氯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4.3)	≤0.06	0.0078
13	一氯二溴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7.2)	≤0.1	0.0216
14	二氯一溴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6.2)	≤0.06	0.0167
15	三溴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5.2)	≤0.1	0.0098
16	三卤甲烷	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4.3)	≤1	0.722
17	二氯乙酸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15.3)	≤0.05	<0.0081
18	三氯乙酸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16.3)	≤0.1	<0.0100
19	色度	度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铂-钴标准比色法(GB/T 5750.4-2023 4.1)	≤15	<5

报告书包括封面、首页、数据页、说明页, 并盖有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。

可查
专用
1095

检测报告数据页

报告编号: BG241104QS02

样品编号: 241104QS02

共3页, 第3页

序号	检测项目	计量单位	检测依据	国家标准	检测结果
20	浑浊度	NTU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散射法-福尔马胂标准(GB/T 5750.4-2023 5.1)	≤1	0.27
21	臭和味	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嗅气和尝味法(GB/T 5750.4-2023 6.1)	无异臭、异味	无异臭、异味
22	肉眼可见物	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直接观察法(GB/T 5750.4-2023 7.1)	无	无
23	pH	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玻璃电极法(GB/T 5750.4-2023 8.1)	不小于6.5且 不大于8.5	7.96
24	铝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4.5)	≤0.2	0.0833
25	铁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二氮杂菲分光光度法(GB/T 5750.6-2023 5.2)	≤0.3	<0.05
26	锰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6.6)	≤0.1	0.00262
27	铜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7.6)	≤1.0	0.00048
28	锌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8.4)	≤1.0	0.0011
29	氯化物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5-2023 5.2)	≤250	93.5
30	硫酸盐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5-2023 4.2)	≤250	160
31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称量法(GB/T 5750.4-2023 11.1)	≤1000	556
32	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(GB/T 5750.4-2023 10.1)	≤450	246
33	高锰酸盐指数 (以O ₂ 计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有机物综合指标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(GB/T 5750.7-2023 4.1)	≤3	1.47
34	氨(以N计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(GB/T 5750.5-2023 11.1)	≤0.5	0.08
35	总α放射性	Bq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:放射性指标 低本底总α检测法(GB/T 5750.13-2023 4.1)	≤0.5	0.103
36	总β放射性	Bq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:放射性指标 低本底总β检测法(GB/T 5750.13-2023 5.1)	≤1	0.267
37	游离氯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1部分:消毒剂指标:现场N,N-二乙基对苯二胺(DPD)法(GB/T 5750.11-2023 4.3)	≥0.05	0.08

报告结束

报告书包括封面、首页、数据页、说明页,并盖有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。



说 明

- 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，未加盖资质认定标志（CMA）的检验检测报告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、清楚，涂改无效，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。
- 3、检测报告一式四份，一份与原始记录一并存档；另三份对外报出。
- 4、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5、检验检测机构对委托人送检的样品进行检验的，检验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，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。
- 6、未经本公司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检验检测报告，复印件须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方有效。
- 7、报告中，检测结果字体为**斜体加粗**，表示结果超出标准限值。

地 址：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北二路681号

通讯地址：山东信德检测有限公司

邮 编：257099

电 话：0546—8527636





山东信德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BG241104QS05

采样地点 西三区（耿井水厂）

样品名称 管网水

委托单位 东营市鲁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

2024 年 11 月 22 日



检测报告首页

报告编号: BG241104QS05

共3页, 第1页

样品名称	管网水	样品类别	生活饮用水
采样地点	西三区(耿井水厂)	样品编号	241104QS05
委托单位	东营市鲁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	收样/采样日期	2024/11/04
生产厂家	东营市鲁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耿井水厂	检测日期	2024/11/04-2024/11/22
样品状态	清、无色	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
检测项目	pH、氯化物等38项。	采样人员	姜慧洁、陈瑞辉
样品信息	5L塑料桶1个, 1L塑料桶4个, 0.5L玻璃瓶3个, 0.5L无菌袋1个, 60mL玻璃瓶1个, 40mL顶空瓶1个。		
水质标准	GB 5749-2022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		

结论及评价:

依据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检测评价。

所检样品项目不合格项: 无;

备注: 地表水水源;

检测环境条件: 符合要求

主要检测设备:

名称	型号	名称	型号
电感耦合等离子质谱仪	NexION 300X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PINAACLE 900F
原子荧光光度计	PF5-2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TU-1901PC
流动注射仪	iFIA7-S	DNP系列电热恒温培养箱	DNP-9082-1
离子色谱仪	AquiOn	气相色谱质谱仪	TRACE 1600/ISQ7610
放射性测定仪	BH1216III	液相串联质谱法	Acquity I class/TQ-S
酸度计	雷磁PHSJ-3F	高锰酸盐指数智能机器人分析系统	cronos 1600L-GD型

报告编制: 曲丽香

编制日期: 2024/11/22

报告审核: 张鹏

审核日期: 2024.11.22

报告签发: 姜慧洁

签发日期: 2024.11.22



报告书包括封面、首页、数据页、说明页, 并盖有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。

检测报告数据页

报告编号: BG241104QS05

样品编号: 241104QS05

共3页, 第2页

序号	检测项目	计量单位	检测依据	国家标准	检测结果
1	总大肠菌群	CFU/100m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 滤膜法(GB/T 5750.12-2023 5.2)	不应检出	未检出
2	大肠埃希氏菌	CFU/100m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 滤膜法(GB/T 5750.12-2023 7.2)	不应检出	未检出
3	菌落总数	CFU/m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 平皿计数法(GB/T 5750.12-2023 4.1)	≤100	未检出
4	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(GB/T 5750.6-2023 9.1)	≤0.01	<0.0010
5	镉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12.4)	≤0.005	<0.00006
6	铬(六价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(GB/T 5750.6-2023 13.1)	≤0.05	<0.004
7	铅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14.3)	≤0.01	<0.00007
8	汞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原子荧光法(GB/T 5750.6-2023 11.1)	≤0.001	<0.0001
9	氰化物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流动注射法(GB/T 5750.5-2023 7.3)	≤0.05	<0.002
10	氟化物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5-2023 6.2)	≤1.0	0.577
11	硝酸盐(以N计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5-2023 8.3)	≤10	1.47
12	三氯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4.3)	≤0.06	0.0016
13	一氯二溴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7.2)	≤0.1	0.0138
14	二氯一溴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6.2)	≤0.06	0.0061
15	三溴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5.2)	≤0.1	0.0089
16	三卤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4.3)	≤1	0.355
17	二氯乙酸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15.3)	≤0.05	<0.0081
18	三氯乙酸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16.3)	≤0.1	<0.0100
19	溴酸盐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离子色谱法-氢氧根系统淋洗液(GB/T 5750.10-2023 22.1)	≤0.01	<0.005
20	色度	度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铂-钴标准比色法(GB/T 5750.4-2023 4.1)	≤15	<5

报告书包括封面、首页、数据页、说明页, 并盖有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。



检测报告数据页

报告编号: BG241104QS05

样品编号: 241104QS05

共3页, 第3页

序号	检测项目	计量单位	检测依据	国家标准	检测结果
21	浑浊度	NTU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散射法-福尔马肼标准(GB/T 5750.4-2023 5.1)	≤1	0.19
22	臭和味	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嗅气和尝味法(GB/T 5750.4-2023 6.1)	无异臭、异味	无异臭、异味
23	肉眼可见物	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直接观察法(GB/T 5750.4-2023 7.1)	无	无
24	pH	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玻璃电极法(GB/T 5750.4-2023 8.1)	不小于6.5且 不大于8.5	7.86
25	铝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4.5)	≤0.2	0.1226
26	铁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二氮杂菲分光光度法(GB/T 5750.6-2023 5.2)	≤0.3	0.05
27	锰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6.6)	≤0.1	0.00050
28	铜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7.6)	≤1.0	0.00031
29	锌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8.4)	≤1.0	0.0009
30	氯化物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5-2023 5.2)	≤250	93.6
31	硫酸盐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5-2023 4.2)	≤250	162
32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称量法(GB/T 5750.4-2023 11.1)	≤1000	580
33	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(GB/T 5750.4-2023 10.1)	≤450	257
34	高锰酸盐指数 (以O ₂ 计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有机物综合指标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(GB/T 5750.7-2023 4.1)	≤3	1.33
35	氨(以N计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(GB/T 5750.5-2023 11.1)	≤0.5	0.02
36	总α放射性	Bq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:放射性指标 低本底总α检测法(GB/T 5750.13-2023 4.1)	≤0.5	0.044
37	总β放射性	Bq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:放射性指标 低本底总β检测法(GB/T 5750.13-2023 5.1)	≤1	0.210
38	游离氯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1部分:消毒剂指标:现场N,N-二乙基对苯二胺(DPD)法(GB/T 5750.11-2023 4.3)	≥0.05	0.08

报告结束

测有
章

说 明

- 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，未加盖资质认定标志（CMA）的检验检测报告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、清楚，涂改无效，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。
- 3、检测报告一式四份，一份与原始记录一并存档；另三份对外报出。
- 4、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5、检验检测机构对委托人送检的样品进行检验的，检验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，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。
- 6、未经本公司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检验检测报告，复印件须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方有效。
- 7、报告中，检测结果字体为**斜体加粗**，表示结果超出标准限值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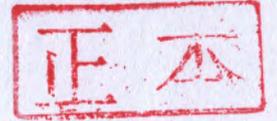
地 址：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北二路681号

通讯地址：山东信德检测有限公司

邮 编：257099

电 话：0546—8527636





山东信德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BG241104QS08

采样地点 河阳新区（河口水厂）

样品名称 管网水

委托单位 东营市鲁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

2024 年 11 月 22 日



检测报告首页

报告编号: BG241104QS08

共3页, 第1页

样品名称	管网水	样品类别	生活饮用水
采样地点	河阳新区(河口水厂)	样品编号	241104QS08
委托单位	东营市鲁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	收样/采样日期	2024/11/04
生产厂家	东营市鲁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河口水厂	检测日期	2024/11/04-2024/11/22
样品状态	清、无色	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
检测项目	pH、氯化物等39项。	采样人员	曲丽香、郭金平
样品信息	5L塑料桶1个, 1L塑料桶4个, 0.5L玻璃瓶3个, 0.5L无菌袋1个, 60mL玻璃瓶1个, 40mL顶空瓶1个。		
水质标准	GB 5749-2022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		

结论及评价:

依据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检测评价。

所检样品项目不合格项: 无;

备注: 地表水水源;

检测环境条件: 符合要求

主要检测设备:

名称	型号	名称	型号
电感耦合等离子质谱仪	NexION 300X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PINAACLE 900F
原子荧光光度计	PF5-2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TU-1901PC
流动注射仪	iFIA7-S	DNP系列电热恒温培养箱	DNP-9082-1
离子色谱仪	AquiOn	气相色谱质谱仪	TRACE 1600/ISQ7610 Acquity Iclass/TQ-S cronos
放射性测定仪	BH1216III	液相串联质谱法 高锰酸盐指数智能机器人分 析系统	1600L-GD型
酸度计	雷磁PHSJ-3F		

报告编制: 曲丽香

编制日期: 2024/11/22

报告审核: 张宇

审核日期: 2024.11.22

报告签发: 郭金平

签发日期: 2024.11.22



报告书包括封面、首页、数据页、说明页, 并盖有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。

检测报告数据页

报告编号: BG241104QS08

样品编号: 241104QS08

共3页, 第2页

序号	检测项目	计量单位	检测依据	国家标准	检测结果
1	总大肠菌群	CFU/100m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 滤膜法(GB/T 5750.12-2023 5.2)	不应检出	未检出
2	大肠埃希氏菌	CFU/100m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 滤膜法(GB/T 5750.12-2023 7.2)	不应检出	未检出
3	菌落总数	CFU/m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 平皿计数法(GB/T 5750.12-2023 4.1)	≤100	未检出
4	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(GB/T 5750.6-2023 9.1)	≤0.01	<0.0010
5	镉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12.4)	≤0.005	<0.00006
6	铬(六价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(GB/T 5750.6-2023 13.1)	≤0.05	<0.004
7	铅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14.3)	≤0.01	<0.00007
8	汞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原子荧光法(GB/T 5750.6-2023 11.1)	≤0.001	<0.0001
9	氰化物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流动注射法(GB/T 5750.5-2023 7.3)	≤0.05	<0.002
10	氟化物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5-2023 6.2)	≤1.0	0.636
11	硝酸盐(以N计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5-2023 8.3)	≤10	1.23
12	三氯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4.3)	≤0.06	0.0002
13	一氯二溴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7.2)	≤0.1	0.0001
14	二氯一溴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6.2)	≤0.06	0.0007
15	三溴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5.2)	≤0.1	<0.000041
16	三卤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4.3)	≤1	0.016
17	二氯乙酸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15.3)	≤0.05	<0.0081
18	三氯乙酸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16.3)	≤0.1	<0.0100
19	亚氯酸盐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20.2)	≤0.7	0.152
20	氯酸盐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21.2)	≤0.7	0.142

1950

检测报告数据页

报告编号: BG241104QS08

样品编号: 241104QS08

共3页, 第3页

序号	检测项目	计量单位	检测依据	国家标准	检测结果
21	色度	度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铂-钴标准比色法(GB/T 5750.4-2023 4.1)	≤15	5
22	浑浊度	NTU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散射法-福尔马肼标准(GB/T 5750.4-2023 5.1)	≤1	0.28
23	臭和味	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嗅气和尝味法(GB/T 5750.4-2023 6.1)	无异臭、异味	无异臭、异味
24	肉眼可见物	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直接观察法(GB/T 5750.4-2023 7.1)	无	无
25	pH	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玻璃电极法(GB/T 5750.4-2023 8.1)	不小于6.5且 不大于8.5	7.85
26	铝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4.5)	≤0.2	0.0875
27	铁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二氮杂菲分光光度法(GB/T 5750.6-2023 5.2)	≤0.3	0.09
28	锰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6.6)	≤0.1	0.00031
29	铜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7.6)	≤1.0	0.00026
30	锌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8.4)	≤1.0	0.0077
31	氯化物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5-2023 5.2)	≤250	111
32	硫酸盐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5-2023 4.2)	≤250	184
33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称量法(GB/T 5750.4-2023 11.1)	≤1000	622
34	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(GB/T 5750.4-2023 10.1)	≤450	267
35	高锰酸盐指数 (以O ₂ 计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有机物综合指标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(GB/T 5750.7-2023 4.1)	≤3	1.31
36	氨(以N计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(GB/T 5750.5-2023 11.1)	≤0.5	0.02
37	总α放射性	Bq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:放射性指标 低本底总α检测法(GB/T 5750.13-2023 4.1)	≤0.5	0.107
38	总β放射性	Bq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:放射性指标 低本底总β检测法(GB/T 5750.13-2023 5.1)	≤1	0.255
39	二氧化氯(ClO ₂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1部分:消毒剂指标 现场N,N-二乙基对苯二胺(DPD)法(GB/T 5750.11-2023 8.4)	≥0.02	0.07

报告结束

报告书包括封面、首页、数据页、说明页, 并盖有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。



说 明

- 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，未加盖资质认定标志（CMA）的检验检测报告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、清楚，涂改无效，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。
- 3、检测报告一式四份，一份与原始记录一并存档；另三份对外报出。
- 4、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5、检验检测机构对委托人送检的样品进行检验的，检验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，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。
- 6、未经本公司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检验检测报告，复印件须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方有效。
- 7、报告中，检测结果字体为**斜体加粗**，表示结果超出标准限值。

地 址：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北二路681号

通讯地址：山东信德检测有限公司

邮 编：257099

电 话：0546—8527636



201513342028

正本

山东信德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BG241104QS11

采样地点 桩西采油一大队（孤北水厂）

样品名称 管网水

委托单位 东营市鲁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

2024 年 11 月 22 日



检测报告首页

报告编号: BG241104QS11

共3页, 第1页

样品名称	管网水	样品类别	生活饮用水
采样地点	桩西采油一大队(孤北水厂)	样品编号	241104QS11
委托单位	东营市鲁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	收样/采样日期	2024/11/04
生产厂家	东营市鲁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孤北水厂	检测日期	2024/11/04-2024/11/22
样品状态	清、无色	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
检测项目	pH、氯化物等39项。	采样人员	曲丽香、郭金平
样品信息	5L塑料桶1个, 1L塑料桶4个, 0.5L玻璃瓶3个, 0.5L无菌袋1个, 60mL玻璃瓶1个, 40mL顶空瓶1个。		
水质标准	GB 5749-2022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		

结论及评价:

依据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检测评价。

所检样品项目不合格项: 无;

备注: 地表水水源;

检测环境条件: 符合要求

主要检测设备:

名称	型号	名称	型号
电感耦合等离子质谱仪	NexION 300X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PINAACLE 900F
原子荧光光度计	PF5-2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TU-1901PC
流动注射仪	iFIA7-S	DNP系列电热恒温培养箱	DNP-9082-1
离子色谱仪	AquiOn	气相色谱质谱仪	TRACE 1600/ISQ7610 Acquity I class/TQ-S crons
放射性测定仪	BH1216III	液相串联质谱法 高锰酸盐指数智能机器人分 析系统	1600L-GD型
酸度计	雷磁PHSJ-3F		

报告编制: 曲丽香

编制日期: 2024/11/22

报告审核: 张明

审核日期: 2024.11.22

报告签发: 徐金平

签发日期: 2024.11.22



报告书包括封面、首页、数据页、说明页, 并盖有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。

检测报告数据页

报告编号: BG241104QS11

样品编号: 241104QS11

共3页, 第2页

序号	检测项目	计量单位	检测依据	国家标准	检测结果
1	总大肠菌群	CFU/100m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 滤膜法(GB/T 5750.12-2023 5.2)	不应检出	未检出
2	大肠埃希氏菌	CFU/100m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 滤膜法(GB/T 5750.12-2023 7.2)	不应检出	未检出
3	菌落总数	CFU/m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 平皿计数法(GB/T 5750.12-2023 4.1)	≤100	未检出
4	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(GB/T 5750.6-2023 9.1)	≤0.01	<0.0010
5	镉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12.4)	≤0.005	<0.00006
6	铬(六价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(GB/T 5750.6-2023 13.1)	≤0.05	<0.004
7	铅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14.3)	≤0.01	<0.00007
8	汞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原子荧光法(GB/T 5750.6-2023 11.1)	≤0.001	<0.0001
9	氰化物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流动注射法(GB/T 5750.5-2023 7.3)	≤0.05	<0.002
10	氟化物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5-2023 6.2)	≤1.0	0.560
11	硝酸盐(以N计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5-2023 8.3)	≤10	1.62
12	三氯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4.3)	≤0.06	0.0045
13	一氯二溴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7.2)	≤0.1	0.0156
14	二氯一溴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6.2)	≤0.06	0.0112
15	三溴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5.2)	≤0.1	0.0069
16	三卤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4.3)	≤1	0.487
17	二氯乙酸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15.3)	≤0.05	<0.0081
18	三氯乙酸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16.3)	≤0.1	<0.0100
19	亚氯酸盐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20.2)	≤0.7	0.187
20	氯酸盐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21.2)	≤0.7	0.114

报告书包括封面、首页、数据页、说明页, 并盖有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。



检测报告数据页

报告编号: BG241104QS11

样品编号: 241104QS11

共3页, 第3页

序号	检测项目	计量单位	检测依据	国家标准	检测结果
21	色度	度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铂-钴标准比色法(GB/T 5750.4-2023 4.1)	≤15	〈5
22	浑浊度	NTU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散射法-福尔马肼标准(GB/T 5750.4-2023 5.1)	≤1	0.29
23	臭和味	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嗅气和尝味法(GB/T 5750.4-2023 6.1)	无异臭、异味	无异臭、异味
24	肉眼可见物	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直接观察法(GB/T 5750.4-2023 7.1)	无	无
25	pH	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玻璃电极法(GB/T 5750.4-2023 8.1)	不小于6.5且 不大于8.5	7.85
26	铝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4.5)	≤0.2	0.0824
27	铁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二氨杂菲分光光度法(GB/T 5750.6-2023 5.2)	≤0.3	〈0.05
28	锰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6.6)	≤0.1	0.00411
29	铜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7.6)	≤1.0	0.00055
30	锌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8.4)	≤1.0	0.0024
31	氯化物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5-2023 5.2)	≤250	109
32	硫酸盐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5-2023 4.2)	≤250	159
33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称量法(GB/T 5750.4-2023 11.1)	≤1000	618
34	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(GB/T 5750.4-2023 10.1)	≤450	253
35	高锰酸盐指数 (以O ₂ 计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有机物综合指标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(GB/T 5750.7-2023 4.1)	≤3	1.86
36	氨(以N计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(GB/T 5750.5-2023 11.1)	≤0.5	0.04
37	总α放射性	Bq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:放射性指标 低本底总α检测法(GB/T 5750.13-2023 4.1)	≤0.5	0.111
38	总β放射性	Bq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:放射性指标 低本底总β检测法(GB/T 5750.13-2023 5.1)	≤1	0.247
39	二氧化氯(ClO ₂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1部分:消毒剂指标 现场N,N-二乙基对苯二胺(DPD)法(GB/T 5750.11-2023 8.4)	≥0.02	0.07

报告结束

报告书包括封面、首页、数据页、说明页, 并盖有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。

有限公司

说 明

- 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，未加盖资质认定标志（CMA）的检验检测报告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、清楚，涂改无效，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。
- 3、检测报告一式四份，一份与原始记录一并存档；另三份对外报出。
- 4、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5、检验检测机构对委托人送检的样品进行检验的，检验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，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。
- 6、未经本公司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检验检测报告，复印件须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方有效。
- 7、报告中，检测结果字体为**斜体加粗**，表示结果超出标准限值。

地 址：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北二路681号

通讯地址：山东信德检测有限公司

邮 编：257099

电 话：0546—8527636





201513342028

正本

山东信德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BG241105QS13

采样地点 孤岛加压站（仙河水厂）

样品名称 管网水

委托单位 东营市鲁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

2024年11月22日



检测报告首页

报告编号: BG241105QS13

共3页, 第1页

样品名称	管网水	样品类别	生活饮用水
采样地点	孤岛加压站(仙河水厂)	样品编号	241105QS13
委托单位	东营市鲁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	收样/采样日期	2024/11/05
生产厂家	东营市鲁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仙河水厂	检测日期	2024/11/05-2024/11/22
样品状态	清、无色	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
检测项目	pH、氯化物等39项。	采样人员	曲丽香、郭金平
样品信息	5L塑料桶1个, 1L塑料桶4个, 0.5L玻璃瓶3个, 0.5L无菌袋1个, 60mL玻璃瓶1个, 40mL顶空瓶1个。		
水质标准	GB 5749-2022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		

结论及评价:

依据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检测评价。

所检样品项目不合格项: 无;

备注: 地表水水源;

检测环境条件: 符合要求

主要检测设备:

名称	型号	名称	型号
电感耦合等离子质谱仪	NexION 300X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PINAACLE 900F
原子荧光光度计	PF5-2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TU-1901PC
流动注射仪	iFIA7-S	DNP系列电热恒温培养箱	DNP-9082-1
离子色谱仪	AquiOn	气相色谱质谱仪	TRACE 1600/ISQ7610 Acquity I class/TQ-S
放射性测定仪	BH1216III	液相串联质谱法	cronos
酸度计	雷磁PHSJ-3F	高锰酸盐指数智能机器人分析系统	1600L-GD型

报告编制: 曲丽香 编制日期: 2024/11/22

报告审核: 张明 审核日期: 2024.11.22

报告签发: 徐小林 签发日期: 2024.11.22



报告书包括封面、首页、数据页、说明页, 并盖有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。

检测报告数据页

报告编号: BG241105QS13

样品编号: 241105QS13

共3页, 第2页

序号	检测项目	计量单位	检测依据	国家标准	检测结果
1	总大肠菌群	CFU/100m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 滤膜法(GB/T 5750.12-2023 5.2)	不应检出	未检出
2	大肠埃希氏菌	CFU/100m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 滤膜法(GB/T 5750.12-2023 7.2)	不应检出	未检出
3	菌落总数	CFU/m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 平皿计数法(GB/T 5750.12-2023 4.1)	≤100	未检出
4	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(GB/T 5750.6-2023 9.1)	≤0.01	<0.0010
5	镉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12.4)	≤0.005	<0.00006
6	铬(六价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(GB/T 5750.6-2023 13.1)	≤0.05	<0.004
7	铅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14.3)	≤0.01	<0.00007
8	汞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原子荧光法(GB/T 5750.6-2023 11.1)	≤0.001	<0.0001
9	氰化物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流动注射法(GB/T 5750.5-2023 7.3)	≤0.05	<0.002
10	氟化物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5-2023 6.2)	≤1.0	0.566
11	硝酸盐(以N计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5-2023 8.3)	≤10	1.27
12	三氯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4.3)	≤0.06	0.0001
13	一氯二溴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7.2)	≤0.1	<0.000016
14	二氯一溴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6.2)	≤0.06	0.0001
15	三溴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5.2)	≤0.1	<0.000041
16	三卤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4.3)	≤1	0.004
17	二氯乙酸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15.3)	≤0.05	<0.0081
18	三氯乙酸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16.3)	≤0.1	<0.0100
19	亚氯酸盐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20.2)	≤0.7	0.133
20	氯酸盐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21.2)	≤0.7	0.140

报告书包括封面、自页、数据页、说明页, 并盖有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。



检测报告数据页

报告编号: BG241105QS13

样品编号: 241105QS13

共3页, 第3页

序号	检测项目	计量单位	检测依据	国家标准	检测结果
21	色度	度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铂-钴标准比色法(GB/T 5750.4-2023 4.1)	≤15	5
22	浑浊度	NTU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散射法-福尔马肼标准(GB/T 5750.4-2023 5.1)	≤1	0.39
23	臭和味	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嗅气和尝味法(GB/T 5750.4-2023 6.1)	无异臭、异味	无异臭、异味
24	肉眼可见物	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直接观察法(GB/T 5750.4-2023 7.1)	无	无
25	pH	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玻璃电极法(GB/T 5750.4-2023 8.1)	不小于6.5且 不大于8.5	7.63
26	铝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4.5)	≤0.2	0.0573
27	铁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二氮杂菲分光光度法(GB/T 5750.6-2023 5.2)	≤0.3	0.05
28	锰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6.6)	≤0.1	0.00114
29	铜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7.6)	≤1.0	0.00088
30	锌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8.4)	≤1.0	0.0241
31	氯化物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5-2023 5.2)	≤250	102
32	硫酸盐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5-2023 4.2)	≤250	164
33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称量法(GB/T 5750.4-2023 11.1)	≤1000	578
34	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(GB/T 5750.4-2023 10.1)	≤450	250
35	高锰酸盐指数 (以O ₂ 计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有机物综合指标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(GB/T 5750.7-2023 4.1)	≤3	1.87
36	氨(以N计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(GB/T 5750.5-2023 11.1)	≤0.5	0.02
37	总α放射性	Bq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:放射性指标 低本底总α检测法(GB/T 5750.13-2023 4.1)	≤0.5	0.127
38	总β放射性	Bq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:放射性指标 低本底总β检测法(GB/T 5750.13-2023 5.1)	≤1	0.278
39	二氧化氯(ClO ₂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1部分:消毒剂指标 现场N,N-二乙基对苯二胺(DPD)法(GB/T 5750.11-2023 8.4)	≥0.02	0.11

报告结束

报告书包括封面、首页、数据页、说明页, 并盖有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。



说 明

- 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，未加盖资质认定标志（CMA）的检验检测报告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、清楚，涂改无效，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。
- 3、检测报告一式四份，一份与原始记录一并存档；另三份对外报出。
- 4、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5、检验检测机构对委托人送检的样品进行检验的，检验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，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。
- 6、未经本公司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检验检测报告，复印件须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方有效。
- 7、报告中，检测结果字体为**斜体加粗**，表示结果超出标准限值。

地 址：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北二路681号

通讯地址：山东信德检测有限公司

邮 编：257099

电 话：0546—8527636





山东信德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BG241105QS15

采样地点 老供电生活区（民丰水厂）

样品名称 管网水

委托单位 东营市鲁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



2024 年 11 月 22 日

检测报告首页

报告编号: BG241105QS15

共3页, 第1页

样品名称	管网水	样品类别	生活饮用水
采样地点	老供电生活区(民丰水厂)	样品编号	241105QS15
委托单位	东营市鲁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	收样/采样日期	2024/11/05
生产厂家	东营市鲁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民丰水厂	检测日期	2024/11/05-2024/11/22
样品状态	清、无色	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
检测项目	pH、氯化物等38项。	采样人员	徐文玲、王芹芹
样品信息	5L塑料桶1个, 1L塑料桶4个, 0.5L玻璃瓶3个, 0.5L无菌袋1个, 60mL玻璃瓶1个, 40mL顶空瓶1个。		
水质标准	GB 5749-2022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		

结论及评价:

依据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检测评价。

所检样品项目不合格项: 无;

备注: 地表水水源;

检测环境条件: 符合要求

主要检测设备:

名称	型号	名称	型号
电感耦合等离子质谱仪	NexION 300X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PINAACLE 900F
原子荧光光度计	PF5-2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TU-1901PC
流动注射仪	iFIA7-S	DNP系列电热恒温培养箱	DNP-9082-1
离子色谱仪	AquiOn	气相色谱质谱仪	TRACE 1600/ISQ7610 Acquity I class/TQ-S cronos
放射性测定仪	BH1216III	液相串联质谱法 高锰酸盐指数智能机器人分 析系统	1600L-GD型
酸度计	雷磁PHSJ-3F		

报告编制: 曲丽香

编制日期: 2024/11/22

报告审核: 张明

审核日期: 2024.11.22

报告签发: 徐文玲

签发日期: 2024.11.22



报告书包括封面、首页、数据页、说明页, 并盖有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。

检测报告数据页

报告编号: BG241105QS15

样品编号: 241105QS15

共3页, 第2页

序号	检测项目	计量单位	检测依据	国家标准	检测结果
1	总大肠菌群	CFU/100m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 滤膜法(GB/T 5750.12-2023 5.2)	不应检出	未检出
2	大肠埃希氏菌	CFU/100m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 滤膜法(GB/T 5750.12-2023 7.2)	不应检出	未检出
3	菌落总数	CFU/m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 平皿计数法(GB/T 5750.12-2023 4.1)	≤100	未检出
4	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(GB/T 5750.6-2023 9.1)	≤0.01	<0.0010
5	镉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12.4)	≤0.005	<0.0006
6	铬(六价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(GB/T 5750.6-2023 13.1)	≤0.05	<0.004
7	铅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14.3)	≤0.01	<0.0007
8	汞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原子荧光法(GB/T 5750.6-2023 11.1)	≤0.001	<0.0001
9	氰化物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流动注射法(GB/T 5750.5-2023 7.3)	≤0.05	<0.002
10	氟化物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5-2023 6.2)	≤1.0	0.603
11	硝酸盐(以N计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5-2023 8.3)	≤10	1.85
12	三氯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4.3)	≤0.06	0.0012
13	一氯二溴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7.2)	≤0.1	0.0179
14	二氯一溴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6.2)	≤0.06	0.0060
15	三溴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5.2)	≤0.1	0.0213
16	三卤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4.3)	≤1	0.512
17	二氯乙酸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15.3)	≤0.05	<0.0081
18	三氯乙酸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16.3)	≤0.1	<0.0100
19	溴酸盐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离子色谱法-氢氧根系统淋洗液(GB/T 5750.10-2023 22.1)	≤0.01	<0.005
20	色度	度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铂-钴标准比色法(GB/T 5750.4-2023 4.1)	≤15	<5



检测报告数据页

报告编号: BG241105QS15

样品编号: 241105QS15

共3页, 第3页

序号	检测项目	计量单位	检测依据	国家标准	检测结果
21	浑浊度	NTU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散射法-福尔马胂标准(GB/T 5750.4-2023 5.1)	≤1	0.17
22	臭和味	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嗅气和尝味法(GB/T 5750.4-2023 6.1)	无异臭、异味	无异臭、异味
23	肉眼可见物	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直接观察法(GB/T 5750.4-2023 7.1)	无	无
24	pH	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玻璃电极法(GB/T 5750.4-2023 8.1)	不小于6.5且 不大于8.5	7.82
25	铝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4.5)	≤0.2	0.1156
26	铁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二氮杂菲分光光度法(GB/T 5750.6-2023 5.2)	≤0.3	0.05
27	锰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6.6)	≤0.1	0.00067
28	铜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7.6)	≤1.0	0.00034
29	锌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8.4)	≤1.0	0.0021
30	氯化物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5-2023 5.2)	≤250	102
31	硫酸盐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5-2023 4.2)	≤250	150
32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称量法(GB/T 5750.4-2023 11.1)	≤1000	592
33	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(GB/T 5750.4-2023 10.1)	≤450	259
34	高锰酸盐指数 (以O ₂ 计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有机物综合指标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(GB/T 5750.7-2023 4.1)	≤3	1.46
35	氨(以N计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(GB/T 5750.5-2023 11.1)	≤0.5	0.02
36	总α放射性	Bq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:放射性指标 低本底总α检测法(GB/T 5750.13-2023 4.1)	≤0.5	0.119
37	总β放射性	Bq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:放射性指标 低本底总β检测法(GB/T 5750.13-2023 5.1)	≤1	0.278
38	游离氯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1部分:消毒剂指标: 现场N,N-二乙基对苯二胺(DPD)法(GB/T 5750.11-2023 4.3)	≥0.05	0.11

报告结束

说 明

- 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，未加盖资质认定标志（CMA）的检验检测报告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、清楚，涂改无效，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。
- 3、检测报告一式四份，一份与原始记录一并存档；另三份对外报出。
- 4、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5、检验检测机构对委托人送检的样品进行检验的，检验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，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。
- 6、未经本公司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检验检测报告，复印件须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方有效。
- 7、报告中，检测结果字体为**斜体加粗**，表示结果超出标准限值。

地 址：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北二路681号

通讯地址：山东信德检测有限公司

邮 编：257099

电 话：0546—8527636





201513342028



山东信德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BG241105QS17

采样地点 凤凰城办公楼（利津水厂）

样品名称 管网水

委托单位 东营市鲁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

2024年11月22日



检测报告首页

报告编号: BG241105QS17

共3页, 第1页

样品名称	管网水	样品类别	生活饮用水
采样地点	凤凰城办公楼(利津水厂)	样品编号	241105QS17
委托单位	东营市鲁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	收样/采样日期	2024/11/05
生产厂家	东营市鲁辰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利津水厂	检测日期	2024/11/05-2024/11/22
样品状态	清、无色	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
检测项目	pH、氯化物等39项。	采样人员	徐文玲、王芹芹
样品信息	5L塑料桶1个, 1L塑料桶4个, 0.5L玻璃瓶3个, 0.5L无菌袋1个, 60mL玻璃瓶1个, 40mL顶空瓶1个。		
水质标准	GB 5749-2022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		

结论及评价:

依据GB 5749-2022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检测评价。

所检样品项目不合格项: 无;

备注: 地表水水源;

检测环境条件: 符合要求

主要检测设备:

名称	型号	名称	型号
电感耦合等离子质谱仪	NexION 300X	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PINAACLE 900F
原子荧光光度计	PF5-2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TU-1901PC
流动注射仪	iFIA7-S	DNP系列电热恒温培养箱	DNP-9082-1
离子色谱仪	AquiOn	气相色谱质谱仪	TRACE 1600/ISQ7610 Acquity I class/TQ-S cronos
放射性测定仪	BH1216III	液相串联质谱法 高锰酸盐指数智能机器人分 析系统	1600L-GD型
酸度计	雷磁PHSJ-3F		

报告编制: 曲丽香

编制日期: 2024/11/22

报告审核: 张鹏

审核日期: 2024.11.22

报告签发: 徐文玲

签发日期: 2024.11.22



报告书包括封面、首页、数据页、说明页, 并盖有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。

检测报告数据页

报告编号: BG241105QS17

样品编号: 241105QS17

共3页, 第2页

序号	检测项目	计量单位	检测依据	国家标准	检测结果
1	总大肠菌群	CFU/100m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 滤膜法(GB/T 5750.12-2023 5.2)	不应检出	未检出
2	大肠埃希氏菌	CFU/100m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 滤膜法(GB/T 5750.12-2023 7.2)	不应检出	未检出
3	菌落总数	CFU/m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2部分:微生物指标 平皿计数法(GB/T 5750.12-2023 4.1)	≤100	未检出
4	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(GB/T 5750.6-2023 9.1)	≤0.01	<0.0010
5	镉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12.4)	≤0.005	<0.00006
6	铬(六价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(GB/T 5750.6-2023 13.1)	≤0.05	<0.004
7	铅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14.3)	≤0.01	<0.00007
8	汞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原子荧光法(GB/T 5750.6-2023 11.1)	≤0.001	<0.0001
9	氰化物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流动注射法(GB/T 5750.5-2023 7.3)	≤0.05	<0.002
10	氟化物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5-2023 6.2)	≤1.0	0.570
11	硝酸盐(以N计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5-2023 8.3)	≤10	1.38
12	三氯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4.3)	≤0.06	<0.000032
13	一氯二溴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7.2)	≤0.1	<0.000016
14	二氯一溴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6.2)	≤0.06	<0.000015
15	三溴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5.2)	≤0.1	<0.000041
16	三卤甲烷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4.3)	≤1	<0.00068
17	二氯乙酸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15.3)	≤0.05	<0.0081
18	三氯乙酸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高效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16.3)	≤0.1	<0.0100
19	亚氯酸盐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20.2)	≤0.7	0.225
20	氯酸盐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0部分:消毒副产物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10-2023 21.2)	≤0.7	0.114



13009

检测报告数据页

报告编号: BG241105QS17

样品编号: 241105QS17

共3页, 第3页

序号	检测项目	计量单位	检测依据	国家标准	检测结果
21	色度	度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铂-钴标准比色法(GB/T 5750.4-2023 4.1)	≤15	5
22	浑浊度	NTU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散射法-福尔马肼标准(GB/T 5750.4-2023 5.1)	≤1	0.32
23	臭和味	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嗅气和尝味法(GB/T 5750.4-2023 6.1)	无异臭、异味	无异臭、异味
24	肉眼可见物	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直接观察法(GB/T 5750.4-2023 7.1)	无	无
25	pH	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玻璃电极法(GB/T 5750.4-2023 8.1)	不小于6.5且 不大于8.5	7.54
26	铝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4.5)	≤0.2	0.0687
27	铁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二氮杂菲分光光度法(GB/T 5750.6-2023 5.2)	≤0.3	0.05
28	锰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6.6)	≤0.1	0.00366
29	铜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7.6)	≤1.0	0.00110
30	锌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6部分:金属和类金属指标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(GB/T 5750.6-2023 8.4)	≤1.0	0.0016
31	氯化物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5-2023 5.2)	≤250	100
32	硫酸盐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离子色谱法(GB/T 5750.5-2023 4.2)	≤250	173
33	溶解性总固体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称量法(GB/T 5750.4-2023 11.1)	≤1000	597
34	总硬度 (以CaCO ₃ 计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4部分: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(GB/T 5750.4-2023 10.1)	≤450	248
35	高锰酸盐指数 (以O ₂ 计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7部分:有机物综合指标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(GB/T 5750.7-2023 4.1)	≤3	1.40
36	氨(以N计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5部分:无机非金属指标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(GB/T 5750.5-2023 11.1)	≤0.5	0.03
37	总α放射性	Bq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:放射性指标 低本底总α检测法(GB/T 5750.13-2023 4.1)	≤0.5	0.075
38	总β放射性	Bq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3部分:放射性指标 低本底总β检测法(GB/T 5750.13-2023 5.1)	≤1	0.246
39	二氧化氯(ClO ₂)	mg/L	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11部分:消毒剂指标 现场N,N-二乙基对苯二胺(DPD)法(GB/T 5750.11-2023 8.4)	≥0.02	0.25

报告结束

报告书包括封面、首页、数据页、说明页,并盖有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。



说 明

- 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，未加盖资质认定标志（CMA）的检验检测报告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、清楚，涂改无效，无审核签发者签字无效。
- 3、检测报告一式四份，一份与原始记录一并存档；另三份对外报出。
- 4、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5、检验检测机构对委托人送检的样品进行检验的，检验检测报告对样品所检项目的符合性情况负责，送检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人负责。
- 6、未经本公司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检验检测报告，复印件须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方有效。
- 7、报告中，检测结果字体为**斜体加粗**，表示结果超出标准限值。

地 址：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北二路681号

通讯地址：山东信德检测有限公司

邮 编：257099

电 话：0546—8527636

